

蕉岭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蕉岭县统计局

蕉岭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3 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 89 个，从业人员 33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07%和 65.7%。（详见表 5-1）。

表 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9	338
研究和试验发展	8	12
专业技术服务业	61	26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0	61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4.4%，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1%。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6.8%（详见表 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9	338
内资企业	84	327
港澳台投资企业	1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4	11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5135 万元，负债合计 8253 万元（详见表 5-3）。

2023 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289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32.9%；（详见表 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15135	8253	6289
研究和试验发展	534	297	22
专业技术服务业	12668	7176	5023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933	780	1244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43 个，从业人员 344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34.4% 和 63.0%。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4 个；从业人员 82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2997 万元；负债合计 61778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987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39.2%。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5548 万元。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53 个，从业人员 413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82.8% 和 272.1%（详见表 5-4）。

表 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3	413
居民服务业	24	76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23	77
其他服务业	6	260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详见表 5-5）。

表 5-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413
内资企业	413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外商投资企业	0
其他统计类别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755 万元；负债合计 1602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798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92.2%（详见表 5-6）。

表 5-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3755	1602	3798
居民服务业	746	732	624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2318	601	931
其他服务业	691	269	2243

四、教育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113 个，从业人员 3240 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81 个，从业人员 3142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593 万元；负债合计 3077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81 万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56746 万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67264 万元。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36 个，从业人员 1449 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28 个；从业人员 1423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01 万元；负债合计 173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73 万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157245 万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50460 万元。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42 个，从业人员 273 人。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33 个，从业人员 111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2.2%和 19.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779 万元；负债合计 1088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42 万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4208 万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3247 万元。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372 个，从业人员 5554 人。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376798 万元。

注释：

[1]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 2 位小数。

